

证券代码：837249

证券简称：乐生活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乐生活智慧社区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 2018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租赁的关联交易为 1,330 万元。公司因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出 2018 年初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进行补充确认，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方	预计金额 (万元)	实际发生 金额(万元)	超出金额 (万元)
为关联方提供劳务等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信息维护等	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	6.85	未超出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	133.69	33.69
		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100	1,139.56	39.56
向关联方租赁	房屋租赁	北京合力精创科技有限公司	120	117.48	未超出
合计	-	-	1,330	1,397.58	67.58

注：以上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综上，公司2018年度与关联方发生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租赁的关联交易超出金额为67.58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和高于年初预计的 1,330 万元，但未超过 20%。根据公司 2018 年 4 月修订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 20% 以上的，由公司董事长批准。上述事项已事前由董事长批准。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 8 号院 1 号楼 811 室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 8 号院 1 号楼 81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田汉

实际控制人：田汉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及投资管理等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 8 号院 1 号楼八层 809 室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 8 号院 1 号楼八层 809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瑞

实际控制人：田汉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及投资管理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

注册地址：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田汉

实际控制人：田汉

注册资本：78340.5987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新材料的制造与销售等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 8 号院 1 号楼 802 室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 8 号院 1 号楼 80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田汉

实际控制人：田汉

注册资本：35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二）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汉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田汉控股的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北京合力精创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物业管理、信息维护等服务参考公司与无关联第三方约定的收费标准收取。

租赁事宜系关联方向公司出租房屋，参考入驻的无关联第三方的租赁价格支付。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度，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信息维护等，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预计合计金额为 1,330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 1,397.58 万元，超出预计金额 67.58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物业管理、信息维护等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有利于提升收入和盈利水平，产生的关联服务收入，是合理的、必要的。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生产经营及战略发展过程中必要且将持续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二）超出的累计金额及超出预计金额的原因

公司 2018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租赁的关联交易超出金额为 67.58 万元，超出预计金额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对于关联方在西南地区项目的进度估计不足，预计的交易金额低于实际发生金额。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乐生活智慧社区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

（二）《董事长审批流程》

乐生活智慧社区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7 日